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0

**(1)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類別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2)派發中期股息**

茲提述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8日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及日期為2025年8月28日的2025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統稱「通告」)和日期為2025年9月25日的股東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和通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一、臨時股東會及類別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1. 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會已於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2:00假座中國青島市嶗山區海爾科創生態園謙園舉行。各項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本次會議由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會、2025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會採取現場投票、非現場投票與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召開；2025年第二次D股類別股東會、2025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採取現場投票、非現場投票方式召開。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海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德國證券交易所等有關規定。本公司董事長李華剛先生主持現場會議。本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7.05A條，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未歸屬股份的股份計劃受託人須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經股東批准的事項放棄投票權，除非法律另有規定其須按實益擁有人的指示投票表決(且有關指示已作出)。

於臨時股東會舉行日期，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380,463,334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贊成、反對或放棄投票之股份總數(其中已回購但未註銷的68,920,970股A股除外)。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所信，除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臨時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但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明有意就臨時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持有5,916,625,901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3.54%。

按照香港上市規則規定，臨時股東會上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關於臨時股東會決議案(特別決議案以#標記)的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數	百分比 (%)	股數	百分比 (%)	股數	百分比 (%)
1.	審議及批准2025半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5,906,996,265	99.8372	1,388,400	0.0235	8,241,236	0.1393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部分回購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	5,907,289,041	99.8422	986,480	0.0167	8,350,380	0.1411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有效表決票超過三分之二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A股類別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A股類別股東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為6,254,501,095股，此乃有權於A股類別股東會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其中已回購但未註銷的68,920,970股A股除外)。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所信，除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A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但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明有意就A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持有3,900,668,205股A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A股股份總數的63.06%。

股東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情況如下所示：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數	百分比 (%)	股數	百分比 (%)	股數	百分比 (%)
1.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部分回購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	3,899,239,800	99.9634	938,280	0.0241	490,125	0.0126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有效表決票超過三分之二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D股類別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D股類別股東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D股總數為271,013,973股，此乃有權於D股類別股東會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所信，除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D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D股類別股東會但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明有意就D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出席D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持有159,715,140股D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D股股份總數的58.93%。

股東出席D股類別股東會情況如下所示：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數	百分比 (%)	股數	百分比 (%)	股數	百分比 (%)
1.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部分回購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	152,514,821	95.4918	19,200	0.0120	7,181,119	4.4962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D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有效表決票超過三分之二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4. H股類別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H股類別股東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為2,854,948,266股，此乃有權於H股類別股東會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所信，除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H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但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明有意就H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持有1,854,001,920股H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H股股份總數的64.94%。股東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情況如下所示：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數	百分比 (%)	股數	百分比 (%)	股數	百分比 (%)
1.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部分回購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	1,853,829,920	99.9907	29,000	0.0016	143,000	0.0077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有效表決票超過三分之二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5. 律師見證情況

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已表達其關於臨時股東會及類別股東會的見證意見。根據見證律師的意見，臨時股東會及類別股東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召集人資格及表決程序、表決結果等事宜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東會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臨時股東會及類別股東會的表決程序和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以及股東代表共同擔任本次股東會的點票監票人。

二、派發中期股息

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批准通過，董事會欣然宣佈如下有關派發中期股息予股東的詳情：

由於本公司有回購股份，本公司股本中可享股息的股份於股權登記日(2025年10月23日)前發生變動，本公司擬維持分配總額(約人民幣2,507百萬元(含稅))不變，將每股分配比例由每10股人民幣2.69元(含稅)相應調整為每10股人民幣2.692元(含稅)。

本公司將按照每10股人民幣2.692元(含稅)派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現金股息(「**中期股息**」)予於2025年10月23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中期股息將於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或前後進行派發，中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宣佈股利和決定支付(即2025年10月16日)前一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人民幣0.91313元兌港幣1.00元)計算，即每10股H股派發現金股利港幣2.948102元(含稅)。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

對於H股股東，本公司將已宣派的中期股息支付予收款代理人，由其付予H股股東。收款代理人預計將於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或前後支付股息予相關股東，而相關支票將於同日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相關股息的H股股東，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自行承擔。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獲取現金股利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自於2025年10月22日(星期三)至2025年10月2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上述現金股利，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25年10月21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相關股票連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企業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倘不希望由本公司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須適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記有限公司呈交中國執業律師出具的認定其為居民企業的法律意見書(加蓋律師事務所公章)及相關文件。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通知**」)，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息，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本身的所得稅率視乎其居住國家與中國的相關

稅收協議而有所不同。據此，在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議或通知另有規定。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滬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本公司A股股票(「**滬股通**」)，其現金股息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滬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A股股東一致。

港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上海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本公司H股股票(「**港股通**」)，其現金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相關稅收政策如下：

- **滬港通：**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

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 深港通：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建議本公司股東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股份所涉及的中
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華剛

中國青島
2025年10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華剛先生及Kevin Nolan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宮偉先生、俞漢度先生、錢大群先生及李少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克勤先生、李世鵬先生、吳琪先生及汪華先生；及職工董事為孫丹鳳女士。

* 僅供識別